

# 松江区九亭镇人民政府

松九府〔2024〕52号

---

## 关于印发《九亭镇餐饮业及无证废品站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居委会、实业公司及镇直属公司：

现将《九亭镇餐饮业及无证废品站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5日



# 九亭镇餐饮业及无证废品站环境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迎接 2024 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巩固历年督察整改效果，为进一步规范餐饮业经营行为，取缔无证经营废品站，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权益，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以“三个一批”（依法关闭一批，停业整治一批，完善手续一批）为主要内容，对餐饮业及无证废品站所存在的环境问题进行全面清理，通过一段时间的整治，改善全镇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努力建设“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九亭。

## 二、组织协调

成立由九亭镇镇长贾顺军为组长，环保办、市场监督所、九亭镇派出所、城管中队、城运中心、整治办、综管办、应急管理中心、河长办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环保办），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等工作，确保整治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 二、主要任务

### （一）整治对象

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排查，如发现存在以下问题的餐饮店及

无证废品回收站点，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 (1) 无证无照经营、超范围经营；
- (2) 未安装油烟、异味净化设备；
- (3) 餐饮废水水质未达标，未配套隔油池；
- (4) 未安装油水分离器；
- (5) 露天烧烤，设置流动摊点、跨门经营；
- (6) 破墙开门、违章搭建经营；
- (7) 存在食品安全隐患；

(8) 存在“三合一”现象、未配备消防设施设备等消防安全隐患；

- (9) 雨污未分流，污水直排河道或外环境的现象。

## **(二) 工作要求**

对现存属于选址禁区的餐饮店要做到底数清楚。对不符合选址要求，又存在较多信访投诉问题，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的餐饮店，予以关闭。严防在选址禁区内新增产生油烟、异味和噪音等环境问题的餐饮店。

对餐饮店加强政策、法规宣传，加强指导规范，督促餐饮店从业人员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规范生产经营活动，达标排放各类污染物。对不符合要求的餐饮店组织集中检查，责令改正。

对无证经营的废品站点责令其停止经营，自行清空场地物料及人员。如逾期未清退，由镇相关执法单位对其进行联合执

法予以强制取缔。

### **(三) 整治目标**

通过此次整治，餐饮店需符合以下要求，规范经营：

(1) 符合开办餐饮店的应具备环保登记备案表、工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排水许可证等相关证照；

(2) 油烟废气、异味净化设施正常运行，有清洗维护台账记录；

(3) 有废弃油脂、厨余垃圾外运合同，有台账记录；

(4) 油水分离器、隔油池正常使用，定期清理；

(5) 油烟管道具备环境监测条件，有平台，排放管道有监测孔；

(6) 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噪音影响，噪音须达标排放。

### **(四) 时间节点**

#### **1. 动员部署、宣传发动阶段（2024年1月1日-2月8日）**

召开九亭镇餐饮业、无证废品回收站点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布置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同时做好政策宣传工作。

#### **2. 调查摸底、确定对象阶段（2024年2月16日-2月29日）**

餐饮环保管家对餐饮经营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摸底，梳理基本情况及存在问题，建立工作台账，确定“三个一批”整治清单，属地居委会及实业公司对辖区内的餐饮店进行认领，同时属地居委会及实业公司对各自辖区内的无证废品回收点进行排

查，排查结果2月29日前报九亭镇餐饮及无证废品站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 **3.清理整治、监督落实阶段（2024年3月01日-3月31日）**

将所有排查出来的问题进行集中整治，组织联合执法，逐个销项管理，完成“三个一批”整治工作。

### **4.总结经验、长效管理阶段（2024年4月1日以后）**

总结整治工作经验，形成镇职能部门、餐饮环保管家及属地单位三方联动的长效管理机制，探索进一步加强管理的工作模式，杜绝涉及餐饮业新的环境问题反复。

#### **（五）任务分工**

市场监管所对未取得《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事食品经营活动的；超出《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从事食品经营活动等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严把许可关，新设立的餐饮服务单位未按照要求安装油水分离器的，不予核发餐饮服务许可证，尤其是居民住宅楼上，不得新开办产生油烟污染的餐饮服务项目。

城管中队对未按照规定安装油烟净化和异味处理设施的；存在露天烧烤、设置流动摊点和跨门经营的；存在破墙开门、在违章搭建中从事餐饮经营的等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综管办联合城管中队对未按要求定期将厨余垃圾、废油脂清运，未签订厨余垃圾、废油脂清运协议等行为加强管理。

河长办对未取得《排水许可证》、排放的餐饮废水水质未达

标报送区水务执法，对雨污混接、混排等行为报送镇规建办进行处置。

整治办负责牵头对无证废品回收站点开展整治、清退工作。

应急管中心对存在“三合一”、未配套消防设施等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派出所及城运中心配合现场稳控，控制人员纠缠，防止暴力抗法，对拒不配合整治，拒绝检查和抗拒执法等行为予以查处。

各居委会、实业公司开展排查和摸底工作，配合镇职能部门组织的联合执法行动。

相关职能部门要联勤联治，定期安排力量，组织对餐饮店铺的检查、抽查，及时发现并解决餐饮业扰民问题。

### **三、保障措施**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要把此次餐饮、无证废品站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放到中央、市级环保督察整改的高度，放到改善民生民意的高度，精心组织，确保相关问题整治取得实效，确保整治工作有序推进，真正解决好群众关心的问题。

**（二）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级宣传阵地，通过设立专栏、电子显示屏公示等形式，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宣传引导，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强化责任落实。**制定专项计划，明确部门职责，组织联合执法，坚持依法铁腕稳妥，敢于向顽症开刀，防止死灰

复燃。